

SINOPLAST®
中塑新材料

中塑股份

NEEQ: 874595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Sinoplast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朱怀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高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左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塑股份	指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塑	指	深圳市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中塑	指	江西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宝利金	指	苏州市宝利金特种塑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中塑	指	东莞市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塑	指	香港中塑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中塑	指	重庆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众行致远	指	深圳市众行致远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中小担创投	指	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洛盈华盛	指	深圳市洛盈华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至诚至信	指	深圳市至诚至信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曾系公司股东
粤科新材	指	广东粤科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粤科华侨	指	广东粤科华侨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瑞浩中塑	指	广东瑞浩中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合成树脂	指	由单体通过聚合反应所生成的未加任何助剂或仅加有极少量助剂的一类高分子量聚合物，主要用于制造各种塑料制品
天然树脂	指	由植物、动物、天然矿物获得的树脂。特点是受热时变软，可熔化，在应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一般不溶于水，而能溶于醇、醚、酮及其他有机溶剂
聚合物	指	一般指高分子化合物，指相对分子质量高达几千到几百万的化合物
助剂	指	又称塑料添加剂，是聚合物（合成树脂）进行加工时为改善其加工性能或为改善树脂本身性能所不足而必须添加的一些化合物
色粉	指	颜料，是一种有色的细颗粒粉状物质，一般不溶于水，能分散于各种、油、溶剂和树脂等介质中它具有遮盖力、着色力，对光相对稳定，常用于配制涂料、油墨、以及着色塑料和橡胶
PC	指	聚碳酸酯，英文名称为 Polycarbonate，是一种非结晶材料，具有良好的抗冲击强度、热稳定性、光泽度、阻燃特性以及抗污染性，但流动特性较差，材料的注塑过程较为困难

PC/ABS	指	聚碳酸酯/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混物（PC/ABS），是由聚碳酸酯（Polycarbonate）和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共混而成的热塑性材料，结合了两种材料的各自优点，ABS 材料的成型性和 PC 材料的机械性、冲击强度和耐温、抗紫外线（UV）等性质，可广泛使用在汽车内部零件、商务机器、通信器材、家电用品及照明设备上
PE	指	聚乙烯，英文名称为 Polyethylen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
PA	指	聚酰胺，英文名称为 Polyamide，俗称尼龙（Nylon），它是大分子主链重复单位中含有酰胺基的高聚物的总称
可激光直接成型（LDS）	指	激光直接成型技术（LDS，即 Laser Direct Structuring），是一种专业镭射加工、射出与电镀制程的 3D-MID 生产技术，其原理是将普通的塑胶元件/电路板赋予电气互连功能、支撑元器件功能和塑料壳体的支撑、防护等功能，以及由机械实体与导电图形结合而产生的屏蔽、天线等功能结合于一体，形成所谓 3D-MID，适用于 IC Substrate、HDI PCB、Lead Frame 局部细线路制作
纳米注塑（NMT）	指	纳米成型技术（NMT，即 Nano Molding Technology），是金属与塑料以纳米技术结合的工法，先将金属表面经过纳米化处理后，塑料直接注塑成型在金属表面，让金属与塑料可以一体成型
巴斯夫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全球最大的跨国化工企业之一
Sabic	指	沙特基础工业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多元化化工企业之一
科思创	指	科思创股份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聚合物生产商之一，前身为德国拜耳（Bayer）材料科技
股东大会	指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Sinoplast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朱怀才	成立时间	2009年9月1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朱怀才)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朱怀才、邓莲芳,一致行动人为朱怀玉、众行致远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2 塑料制品业-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改性工程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中塑股份	证券代码	874595
挂牌时间	2024年11月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6,998,595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三十三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小丽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步步高路355号
电话	0769-81585115	电子邮箱	sinoplast@sinoplast.com.cn
传真	0769-81585222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步步高路355号	邮政编码	523857
公司网址	www.sinoplast.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694761137F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步步高路355号		

注册资本（元）	36,998,595	注册情况报告 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工程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应用于消费电子、储能、汽车、家居家电等行业，终端产品包括手机、智能穿戴设备、平板电脑及笔记本电脑、蓝牙音箱、户外储能电源、新能源汽车及家电等各类产品。公司结合消费电子等行业产品快速迭代以及对高品质的要求，以产品差异化战略为指导，重点开发高附加值的改性工程塑料产品，以满足下游产品对材料物性的个性化需求。

(1) 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拜访、展会、行业论坛等不同渠道开拓客户，深入了解市场及客户需求，通过与客户充分沟通，了解客户需求并研发客户所需产品，取得客户反馈，改进配方工艺等流程完成前期产品认证从而实现销售，并最终应用至下游终端产品；部分产品的终端客户对于供应商有着严格的认证制度，除产品认证外，公司还需经历较长周期的终端客户认证环节，成为其合格供应商。

(2)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C、PA、ABS 等塑料基材、助剂、色粉及辅料。公司原材料大部分为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主要由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供应，相关产品交易活跃、市场成熟，产品价格随行就市。公司通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量并结合库存情况按需采购原材料，若市场供应紧张或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公司会提前备货。

(3) 生产模式

改性塑料应用广泛，下游需求多样化，通常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和生产。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即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供应链部门根据销售订单交付安排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按照 BOM 表领料，根据生产计划和工艺卡组织生产。为保障稳定供应，对于需求量较大的产品，公司会根据在手订单、销售预测及产能排期适当备货，以快速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品保部门负责生产全流程品质把控，包括原料检测、过程检验（首检、产线巡检）、成品检测、出货检测等。

(4) 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采取“基于客户需求的应用研发”和“基于公司策略的基础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前者体现具体的市场需求，后者体现技术基础，两者相互补充、互相促进。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专设技术中心统管产品研发工作，主导研发立项、配方设计、工艺改进、样品试制和产品验证等工作。公司不断改进既有产品和开发新产品，以客户需求为本，根据不同下游应用领域特点开发有针对性的配方。

公司围绕改性塑料可激光直接成型、耐高温、纳米注塑、阻燃性、韧性、耐化学性、耐酸碱度、耐黄变、表面效果等方向，挖掘普遍的基础技术与工艺难点，通过研发立项、基础实验、试样、循环改进等研发流程满足下游应用需求，逐步完善核心技术体系。

2、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改性工程塑料的稳健发展，依托优势产品不断开发新客户，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全体上下一心、群策群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公司经营情况总体稳健向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9,952,649.96 元，同比增长 30.40%；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60,765.81 元，同比增长 26.27%。

(二) 行业情况

1、改性塑料行业简介

改性塑料是以合成树脂或天然树脂为主要成分，通过添加改性助剂，改变树脂基材在力学、热学、电学、化学等多方面性能的塑料材料。塑料是以石油化工产业形成的各类高分子合成树脂为主要成分，通过加聚或缩聚反应聚合而成的化合物，是改性塑料的基础材料。按照特点及用途，塑料主要可分为通用塑料、工程塑料两大类，其中工程塑料中包含特种工程塑料，其性能与附加值更优。

类别	特点及用途	主要品种
通用塑料	产量大、用途广、价格低、影响面宽的塑料品种，一般仅作为非工程结构材料使用	聚乙烯（PE）、聚丙烯（PP）、聚氯乙烯（PVC）、聚苯乙烯（PS）和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
工程塑料	价格较高、性能优于通用塑料、更适用于工程用途的塑料品种	聚碳酸酯（PC）、聚酰胺（PA）、聚甲醛（POM）、热塑性聚酯（PBT 和 PET）和聚苯醚（PP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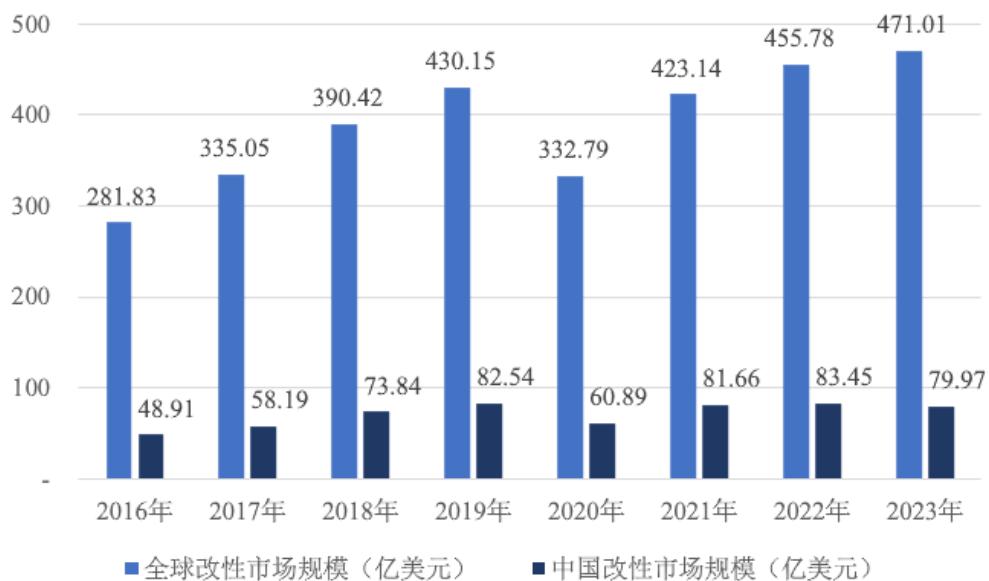
特种工程塑料：物理及化学性能更优于工程塑料、技术标准更严的品种，主要应用于特殊领域	聚砜（PSU）、聚醚砜（PES）、聚苯砜（PPSU）、聚酰亚胺（PI）、聚酰胺酰亚胺（PAI）、聚醚酰亚胺（PEI）、聚苯硫醚（PPS）、聚醚醚酮（PEEK）、液晶聚合物（LCP）和高温聚酰胺（PPA）等
---	--

塑料具有质量轻、绝缘、可塑性好等特性，被广泛应用于现代社会的各个方面，但普通塑料也存在强度和韧度低、耐磨抗冲性弱、耐热性差、容易老化、阻燃性差等问题。因此，在对材料性能要求较高的行业或使用场景中，需要对塑料进行改性处理，以达到使用性能的要求。通过在塑料中添加合适的助剂、填充料或其他高分子成分，经过填充、增韧、增强等手段加工改性，提高塑料材料在某些方面的性能。通过上述改性技术加工后的塑料称为改性塑料，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耐老化等方面的性能大大优于未改性的塑料。

2、改性工程塑料行业简介

经历几十年的发展，发达国家已形成了规模庞大的改性工程塑料高新技术产业，改性工程塑料聚碳酸酯（PC）、聚酰胺（PA、又称尼龙）、聚甲醛（POM）、聚酯（PBT/PET）及聚苯醚改性聚苯醚（PPO）等产品已经工业化生产，且应用范围广泛，掺混及合金化的开发十分活跃，产品种类繁多，专用化程度极高。近年来，全球改性工程塑料市场需求稳步增长，市场规模受价格因素影响有所波动，据智研咨询数据统计，2023年全球改性工程塑料市场规模471.01亿美元，同比增长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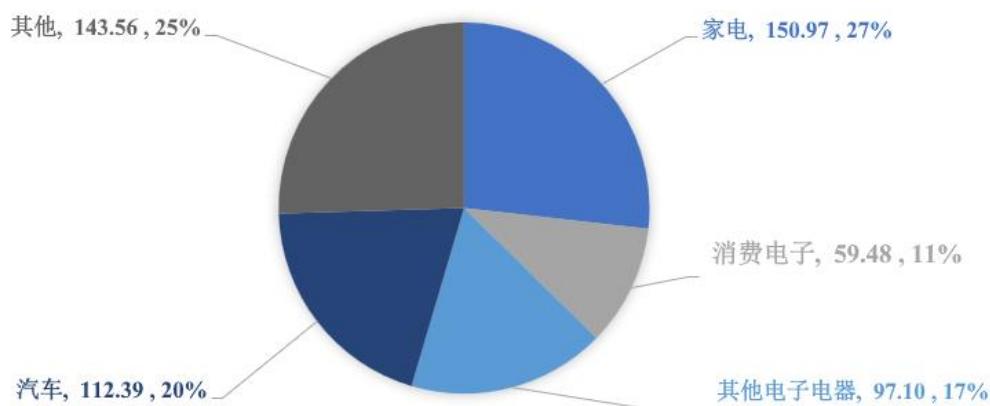
2016–2023年全球及中国改性工程塑料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改性工程塑料在现代社会的应用极其广泛，在越来越多的领域中逐步替代了木质材料及金属材料。目前，改性工程塑料的应用领域包括家电、消费电子、其他电子电器、汽车及建筑工程等其他领域，其中电子电器、家电和汽车工业是改性工程塑料应用较为集中的领域，2023 年我国消费电子及其他电子电器领域改性工程塑料应用占比合计 28%，家电领域占比 27%，汽车领域占比 20%。

2023 年我国改性塑料行业下游需求结构（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公司 2022 年被授予“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并于 2025 年通过复审；2022 年被授予“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4 年被授予“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p> <p>2、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获得了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1440070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获得了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440026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本公司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同时适用研发加计扣除政策。</p>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9,952,649.96	536,778,893.28	30.40%
毛利率%	30.63%	31.5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60,765.81	79,240,997.09	26.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566,634.36	80,847,410.98	1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54%	29.8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70%	30.48%	-
基本每股收益	2.70	2.26	19.4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94,536,930.86	579,191,559.80	19.91%
负债总计	233,954,104.22	222,918,428.97	4.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9,152,878.08	356,273,130.83	28.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1	9.63	28.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16%	36.6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68%	38.49%	-
流动比率	2.61	2.16	-
利息保障倍数	118.85	81.4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28,452.89	56,704,494.31	81.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3	2.62	-
存货周转率	5.90	5.5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91%	40.7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40%	8.81%	-
净利润增长率%	26.61%	52.77%	-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3,714,967.30	10.61%	110,745,456.45	19.12%	-33.44%
应收票据	23,962,924.46	3.45%	44,910,192.15	7.75%	-46.64%
应收账款	202,802,343.20	29.20%	212,662,316.67	36.72%	-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71,314.59	5.08%	175,283.46	0.03%	20,022.44%
应收款项融资	26,756,712.60	3.85%	19,952,662.07	3.44%	34.10%
预付款项	1,449,922.64	0.21%	3,837,941.63	0.66%	-62.22%
其他应收款	336,280.05	0.05%	1,235,995.61	0.21%	-72.79%
存货	73,838,244.62	10.63%	70,337,940.05	12.14%	4.98%
其他流动资产	9,338,452.91	1.34%	3,317,935.79	0.57%	182.83%
固定资产	55,857,057.46	8.04%	52,767,238.38	9.11%	5.86%
在建工程	118,378,793.60	17.04%	3,958,345.36	0.68%	2,890.61%
使用权资产	6,370,492.60	0.92%	3,752,868.43	0.65%	69.75%
无形资产	37,045,462.57	5.33%	37,325,396.28	6.44%	-0.75%
长期待摊费用	5,556,922.43	0.80%	7,176,179.26	1.24%	-2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20,060.79	1.49%	6,830,432.86	1.18%	51.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36,979.04	1.95%	205,375.35	0.04%	6,491.34%
短期借款	-	-	37,992,242.47	6.56%	-100.00%
应付票据	-	-	26,180,886.75	4.52%	-100.00%
应付账款	131,384,785.79	18.92%	95,939,279.78	16.56%	36.95%
合同负债	165,725.00	0.02%	137,483.10	0.02%	20.54%
应付职工薪酬	15,089,898.66	2.17%	7,894,147.66	1.36%	91.15%
应交税费	4,401,323.49	0.63%	9,178,170.55	1.58%	-54.98%
其他应付款	2,744,242.20	0.40%	3,294,012.85	0.57%	-16.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4,789.60	0.46%	1,420,546.34	0.25%	127.01%
其他流动负债	14,738,355.15	2.12%	33,772,744.16	5.83%	-56.36%
长期借款	54,177,215.22	7.80%	-	-	-
租赁负债	3,380,199.51	0.49%	2,561,135.35	0.44%	31.98%
递延收益	3,527,999.83	0.51%	3,751,999.87	0.65%	-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9,569.77	0.16%	795,780.09	0.14%	40.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33.44%，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期末未赎回，归还银行贷款及东莞中塑生产基地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同比减少 46.64%，主要由于票据结算占比减少及到期承兑所致。
- 3、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增加 20,022.44%，主要由于期末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未到期所致。
- 4、应收款项融资：同比增长 34.10%，主要系公司的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增长。
- 5、在建工程：同比增长 2,890.61%，主要由于东莞中塑生产基地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 6、应付账款：同比增长 34.10%，主要由于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长 91.15%，主要由于员工人数增加及年终奖计提所致。
- 8、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减少 -56.36%，主要系由于公司收到的商业汇票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99,952,649.96	-	536,778,893.28	-	30.40%
营业成本	485,544,910.59	69.37%	367,593,029.05	68.48%	32.09%
毛利率%	30.63%	-	31.52%	-	-
税金及附加	3,444,350.86	0.49%	2,699,896.70	0.50%	27.57%
销售费用	29,187,129.19	4.17%	23,794,927.62	4.43%	22.66%
管理费用	33,256,064.12	4.75%	29,945,323.77	5.58%	11.06%
研发费用	25,341,186.69	3.62%	15,741,441.86	2.93%	60.98%
财务费用	137,031.42	0.02%	905,265.60	0.17%	-84.86%
其他收益	4,488,162.43	0.64%	5,374,841.74	1.00%	-16.50%
投资收益	839,118.91	0.12%	51,684.62	0.01%	1,523.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3,215.38	0.01%	8,262.52	0.00%	907.14%
信用减值损失	-9,993,982.20	-1.43%	-5,208,251.98	-0.97%	91.89%
资产减值损失	-4,854,320.47	-0.69%	-491,000.25	-0.09%	888.66%
资产处置收益	-	-	19,413.44	0.00%	-100.00%
营业利润	113,604,171.14	16.23%	95,853,958.77	17.86%	18.52%

营业外收入	0.92	0.00%	612.24	0.00%	-99.85%
营业外支出	160,533.10	0.02%	2,987,473.76	0.56%	-94.63%
利润总额	113,443,638.96	16.21%	92,867,097.25	17.30%	22.16%
所得税费用	13,422,924.59	1.92%	13,869,303.94	2.58%	-3.22%
净利润	100,020,714.37	14.29%	78,997,793.31	14.72%	26.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060,765.81	14.30%	79,240,997.09	14.76%	26.27%
少数股东损益	-40,051.44	-0.01%	-243,203.78	-0.05%	-83.5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0.40%，主要由于加强储能、新能源汽车等市场开拓，消费类电子市场恢复所致。
- 2、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2.09%，主要由于营收增长及其结构变化、上游原材料成本变化所致。
- 3、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60.98%，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89,196,857.15	528,026,844.88	30.52%
其他业务收入	10,755,792.81	8,752,048.38	22.89%
主营业务成本	475,326,046.45	359,238,839.05	32.31%
其他业务成本	10,218,864.14	8,354,190.00	22.3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高性能工程材料	540,234,120.56	393,215,469.67	27.21%	19.41%	24.95%	-3.23%
特种功能材料	146,234,219.94	79,645,642.44	45.54%	94.26%	79.64%	4.43%

其他材料	2,728,516.64	2,464,934.34	9.66%	757.18%	1,079.86%	-24.71%
------	--------------	--------------	-------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682,975,329.96	471,071,841.00	31.01%	32.33%	34.32%	-1.02%
境外	6,221,527.19	4,140,914.63	33.43%	-47.73%	-50.90%	4.3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0.52%，市场销售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仍然以高性能工程材料、特种功能材料为主，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动。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33,417,610.71	4.77%	否
2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370,798.13	4.48%	否
3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198,113.83	3.17%	否
4	深圳市维高模塑有限公司	21,501,164.54	3.07%	否
5	三养工程塑料（上海）有限公司	20,527,606.29	2.93%	否
合计		129,015,293.50	18.4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806,982.15	13.86%	否
2	科思创德国股份有限公司	56,862,668.71	12.35%	否
3	东莞市志炜塑胶原料有限公司、东莞市宝烁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及河南炜塑创工贸有限公司	52,442,667.93	11.39%	否
4	宁波天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上饶市天炬塑料有限公司	31,526,299.32	6.85%	否
5	广东天渝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6,228,960.16	3.52%	否
合计		220,867,578.27	47.96%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28,452.89	56,704,494.31	8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60,074.54	-41,766,888.70	-25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7,069.14	17,472,437.79	-31.05%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81.87%，主要由于优化结算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51.14%，主要由于兴建东莞中塑生产基地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1.05%，主要由于上期股权融资流入及本期偿还到期贷款的综合影响。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西中塑	控股子公司	改性塑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0,000,000.00	52,970,533.62	30,862,110.75	21,620,425.64	3,292,711.12
苏州市宝利金	控股子公司	改性塑料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	8,501,678.09	454,100.55	30,761,869.74	2,216,100.88
深圳中塑	控股子公司	改性塑料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0	220,536,080.20	305,464.19	596,749,798.61	-6,838,650.17

香港中塑	控股子公司	改性塑料产品的销售	100,000.00 港元	4,029,892.28	2,880,092.51	12,177,949.47	793,231.12
东莞中塑	控股子公司	改性塑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0,000,000.00	170,045,208.55	50,118,922.08	25,018,493.15	148,448.44
重庆中塑	控股子公司	改性塑料产品的销售	3,000,000.00	3,352,677.16	2,918,262.37	0	-81,737.6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中塑	新设	公司尚处于筹备期，报告期内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5,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5,000,000	-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5,341,186.69	15,741,441.8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2%	2.9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2
硕士	3	6
本科以下	47	50
研发人员合计	51	5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42%	17.42%

注：本科以下包含本科人数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93	9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3	86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研发项目有“基于储能领域的薄壁阻燃 PC/ABS 合金材料的开发”、“阻燃耐低温聚碳酸酯合金材料的研究开发”、“高性能 PC 合金及复合材料的开发及应用研究”、“高性能硅共聚 PC 材料的开发及应用研究”、“应用于 5G 通讯领域可调介电 PPE 介电材料的研发”、“轻量化、低密度特种尼龙材料的开发及应用研究”、

“高填充功能材料的结构与性能调控研究”、“磷氮阻燃尼龙环保绿色材料的研发”、“绿色环保聚碳酸酯 PCR 增强材料的研发”、“高玻纤含量复合材料的制备与性能研究”、“超耐候 ABS 合金材料的开发及应用研究”、“高流动 PC/ABS 合金材料的开发及应用研究”等。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699,952,649.96 元。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五、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实施了相关的分析程序，评估各期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境内销售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寄售客户领用记录、销售发票及销售回款等单据；境外销售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出口退税申报明细、销售发票及销售回款等单据；

(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客户签收记录或寄售的领用记录，对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估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 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对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

(7)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实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30,931,437.66 元，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28,129,094.46 元。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三、10、金融工具”，“五、4、应收账款”。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对公司应收账款减值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确定其是否运行有效；
- (2)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并结合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 (3) 对于划分为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复核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时所使用数据的准确性以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 (4) 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 (5)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合规经营，按时足额缴纳国家税收，支付员工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切实维护员工利益；注重服务质量，履行合同，切实保障了客户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使命是“中塑，塑造美好未来”，通过创新材料提升人类生活品质，塑造美好未来。公司通过自身发展壮大，让员工在中塑能够得到更好的成长及发展、实现幸福人生；致力于在新材料领域不断探索与创新，通过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新材料解决方案，与客户共同成长；通过提供绿色健康的产品，实现可持续发展，为人们的美好生活做贡献。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持续为社会创造财富，积极推动当地经济增长，助力社会和谐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改性工程塑料，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家居家电、储能、汽车、光电照明等行业。经济增速和宏观经济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客户的经营发展情况及终端消费者的消费情况，从而对公司所属的行业造成影响。因此，如果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经济增速放缓、或者相关下游行业面临需求不振等情形，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自主创新，研发生产具有国际技术水平的产品。与公司相比，以巴斯夫、Sabic、科思创等为代表的国际品牌厂商在技术研发、资金、人才等方面具备先发优势和资源积累，在高端产品市场仍占据较大份额。近年来国内同类产品企业发展迅猛，但就细分市场而言较为分散，各企业整体市场占有率较低，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实施差异化战略，形成自身竞争优势，但与国内外头部企业相比，在资金规模、客户覆盖等方面仍存在差距。随竞争对手技术进步、销售规模扩大，市场环境竞争程度进一步加剧，可能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相对降低，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主要客户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受客户自身经营需求及公司业务拓展情况的影响，公司向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及客户结构存在变动情形。虽然通常情况下主要客户能够与公司持续发生交易，但如果部分客户调整战略或自身经营需求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无法维持、发展与现有客户的关系，则公司将面临主要客户变动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聚碳酸酯等塑料基材、助剂、色粉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成本比重均在 90%左右。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原油及石化产品中间体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波动较为明显。2022 年以来，地缘政治、公共卫生事件、供应商产能变化等因素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存在较大波动。若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将原材

	料价格上涨的压力传导至下游，或未能通过优化工艺、提高效率等方式降低生产成本，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未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未能通过重新认定，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则公司可能无法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因税负增加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产品技术迭代风险	随产业技术发展，下游行业产品快速迭代，新产品不断涌现。新产品、新应用的出现对公司产品技术创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推出 LDS、NMT、耐高温尼龙等特种功能材料，具备较高技术含量，带来收入增长和利润率提升，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储能、汽车、家电等行业，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将难以维持现有的市场地位和份额，将对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1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4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5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6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不存在超过 2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情况。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88,835.40	88,835.40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满足日常经营需要而支付关联租赁，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增强核心员工凝聚力，推动核心员工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并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机制和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设立众行致远为员工持股平台，并通过增资形式成为公司股东。2024 年不存在股权授予的情况。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具体参见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6、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规范或避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安排	正在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安排	正在履行中
瑞浩中塑、众行致远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安排	正在履行中
洛盈华盛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安排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5月31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源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总数	36,998,595	100.00%	-20,847,800	16,150,795	43.65%

无限售条件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770,023	64.25%	-15,846,682	7,923,341	21.42%
	董事、监事、高管	2,252,239	6.09%	-1,501,493	750,746	2.03%
	核心员工	0	-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	20,847,800	20,847,800	56.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	15,846,682	15,846,682	42.83%
	董事、监事、高管	0	-	1,501,493	1,501,493	4.06%
	核心员工	0	-	0	0	-
总股本		36,998,595	-	0	36,998,59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注：2025年3月18日，公司公告《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4名限售主体申请自愿限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朱怀才	20,436,723	0	20,436,723	55.24%	13,624,482	6,812,241	0	0
2	邓莲芳	3,333,300	0	3,333,300	9.01%	2,222,200	1,111,100	0	0

3	众行致远	3, 333, 300	0	3, 333, 300	9. 01%	2, 222, 200	1, 111, 100	0	0
4	洛盈华盛	2, 886, 377	0	2, 886, 377	7. 80%	778, 918	2, 107, 459	0	0
5	朱怀玉	2, 252, 239	0	2, 252, 239	6. 09%	1, 501, 493	750, 746	0	0
6	粤科新材料	1, 168, 377	0	1, 168, 377	3. 16%	0	1, 168, 377	0	0
7	中小担创投	1, 030, 800	0	1, 030, 800	2. 79%	0	1, 030, 800	0	0
8	汤际瑜	1, 030, 800	0	1, 030, 800	2. 79%	0	1, 030, 800	0	0
9	粤科华侨	778, 918	0	778, 918	2. 11%	0	778, 918	0	0
10	瑞浩中塑	747, 761	0	747, 761	2. 02%	498, 507	249, 254	0	0
合计		36, 998, 595	0	36, 998, 595	100. 00%	20, 847, 800	16, 150, 79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朱怀才与邓莲芳系夫妻关系；朱怀才与朱怀玉系兄弟关系；朱怀才、邓莲芳均持有众行致远出资份额，同时朱怀才担任众行致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2、粤科新材与粤科华侨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广东省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朱怀才。朱怀才直接持有公司 2, 043. 672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 236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过变动。

朱怀才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11 月历任东江集团深圳办事处产品专员、市场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苏州市中川新材料商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中塑执行董事、

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中塑有限执行董事，2020 年 10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中塑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中塑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怀才、邓莲芳。朱怀才直接持有公司 2,043.672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2365%，其通过众行致远可控制公司 333.33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0093%，其配偶邓莲芳直接持有公司 333.33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0093%，二人合计可控制公司 73.2551% 有表决权股份，能够控制公司经营管理决策。朱怀才、邓莲芳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邓莲芳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江西吉安青原区新圩中学教师，200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深圳中塑财务总监，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广东中塑总经办副总，2022 年 7 月至今任中塑股份董事。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见详细情况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截至本年报报告披露日，朱怀才、朱怀玉与股东间存在的股份回购条款已附恢复效力条件终止，具体情况如下：

一、朱怀才与投资人汤际瑜之间的股权回购义务

1. 触发条件

朱怀才承诺，公司上市前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形，汤际瑜有权（但无义务）要求朱怀才或朱怀才指定的第三方（以下合称：“回购义务方”）回购汤际瑜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

（1）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并获得审核机构受理的；

(2) 公司未能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实现合格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 回购价格

股权回购其价格应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汤际瑜要求回购义务方回购的股权所对应的股权转让款，加上自汤际瑜实际缴纳股权转让款之日起至回购义务方实际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之日止按年化单利 6%计算的本息和。

3. 恢复效力条件

若发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被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审核通过/注册、主动撤回、因其他原因未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等情形的，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股权回购条款恢复效力并视为自始有效。

二、朱怀才与投资人中小担创投之间的股权回购义务

1. 触发条件

朱怀才（以下简称：“回购义务方”）承诺，公司上市前，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形，中小担创投有权，但无义务，要求回购义务方回购中小担创投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

(1) 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并获得审核机构受理的；

(2) 公司未能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实现合格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3) 未经投资方书面同意，实际控制人丧失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2. 回购价格

股权回购其价格应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投资方股权转让价格，即共计 1,500 万元整，加上自实际缴纳股权转让款之日起至回购义务方实际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之日止按年化单利 10%计算的本息和。

3. 恢复效力条件

若发生公司未能于补充协议生效后九个月内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或甲方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递交合格上市的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获得受理、北京证券交易所或甲方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被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审核通过/注

册、主动撤回、因其他原因未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等情形的，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补充协议》之“第二条股权回购”条款自动恢复并视为自始有效。

三、朱怀才与投资人洛盈华盛之间的股权回购义务

1. 触发条件

当下列任一事项发生时，洛盈华盛有权单独要求朱怀才（以下简称：“承诺人”）按照协议所约定的时间及价格回购各投资人所持全部或部分股权。洛盈华盛要求承诺人回购股权的，承诺人应当于洛盈华盛发出回购股权通知函的 90 个工作日内支付回购款，承诺人支付全部回购款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洛盈华盛配合公司及承诺人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材料或申报后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函（实施注册制的指未获得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如证券交易所的受理函）；

（2）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材料申报取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函（实施注册制的指获得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如证券交易所的受理函）后，若公司自行或被迫撤回材料，或者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终止审查公司的上市申请。

2. 回购价格

（1）2022 年 4 月投资 4,000 万元对应股权回购价格计算公式

股权回购价格=回购股权对应的投資本金+（加）该投資本金自投入之日起至回购款支付之日起按年利率 8%（单利）计算的年息总和-（减）投资人持有回购股权期间已从公司分得的与回购股权对应的税前现金股利；

（2）2023 年 12 月投资 3,000 万元对应股份回购价格计算公式

股份回购价格=回购股份对应的投資本金（即《股份转让协议》中的转让款，下同）+（加）该投資本金自投入之日起至回购款支付之日起按年利率 8%（单利）计算的年息总和-（减）投资人持有回购股份期间已从公司分得的与回购股份对应的税前现金股利-（减）投资人持有回购股份期间已从承诺人处获得的与回购股份对应的投资价格现金补偿。

3. 恢复效力条件

若发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被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审核通过/注册、主动撤回、因其他原因未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等情形的，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股权回购条款恢复效力并视为自始有效。

四、朱怀才与投资人粤科新材、粤科华侨之间的股权回购义务

1. 触发条件

当下列任一事项发生时，粤科新材、粤科华侨有权单独要求朱怀才按照协议所约定的时间及价格回购各投资人所持全部或部分股份。

- (1) 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材料；
- (2)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材料申报取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函（实施注册制的指获得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如证券交易所的受理函）后，若公司自行或被迫撤回材料，或者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终止审查公司的上市申请；
- (3) 由于公司自身原因发生违反届时有效的上市规则而导致公司确定不可能成为上市公司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对公司的上市申请作出不予核准/注册的决定，但不包括因停发/停审等政策原因而导致公司确定不能上市的情形）；
- (4)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 回购价格

股份回购价格按如下公式计算：

股份回购价格=回购股份对应的投資本金+(加)该投資本金自投入之日起至回购款支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8% (单利) 计算的年息总和-(減)投资人持有回购股份期间已从公司分得的与回购股份对应的税前现金股利。

3. 恢复效力条件

若发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被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审核通过/注册、主动撤回、因其他原因未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等情形的，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前述回购条款恢复效力并视为自始有效。

五、朱怀才与投资人瑞浩中塑之间的股权回购义务

1. 触发条件

朱怀玉（下称“回购义务方”）承诺，公司上市前，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形，瑞浩中塑有权，但无义务，要求回购义务方回购瑞浩中塑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份：

- (1) 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并获得审核机构受理的；
- (2) 未经投资方书面同意，实际控制人丧失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3) 公司自行或被迫撤回材料，或者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终止审查公司的上市申请；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在公司任职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的直系近亲属出现不履行竞业禁止义务的行为，并对公司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在公司任职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的直系近亲属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重大不利变化，并对公司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在公司任职的直系近亲属出现转移公司财产、抽逃公司出资等重大个人诚信问题。

2. 回购价格

股份回购其价格应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投资方股份转让价格，即共计 1,920 万元整，加上自实际缴纳股份转让款之日起至回购方实际支付全部股份回购款之日起按年化单利 6%利息，减去瑞浩中塑持有回购股份期间已从公司分得的与回购股份对应的税前现金股利。

3. 其他

朱怀才承诺，就协议项下朱怀玉履行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即如果朱怀玉未能按协议约定进行股权回购时，瑞浩中塑有权要求朱怀才按《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价款向瑞浩中塑支付回购款项。

4. 恢复效力条件

发生下列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在关于决定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作出后 12 个月内未申报上市、发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被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审核通过/注册、主动撤回、因其他原因未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等情形的。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股权回购条款恢复效力并视为自始有效。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怀才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8年10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21,931,037	-	21,931,037	59.28%
邓莲芳	董事	女	1978年9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3,392,100	-	3,392,100	9.17%
朱怀玉	董事	男	1974年8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2,252,239	-	2,252,239	6.09%
刘小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1年7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111,239	-	111,239	0.30%
赵建青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2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	-	-	-
王茂祺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11月	2024年12月2日	2025年7月12日	-	-	-	-
张荣武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2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	-	-	-
文光会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年8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74,999	0	74,999	0.20%
周小强	监事	男	1984年3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	-	-	-
曾昭成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7年5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80,999	-	80,999	0.22%

杨建军	副总经理	男	1983年1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274,998	-	274,998	0.74%
袁高明	财务总监	男	1971年11月	2022年7月13日	2025年7月12日	149,999	-	149,999	0.41%

注：上述持股数包含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朱怀才与邓莲芳系夫妻关系；朱怀才与朱怀玉系兄弟关系；朱怀才、邓莲芳均持有众行致远出资份额，同时朱怀才担任众行致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立	独立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王茂祺	-	新任	独立董事	因公司独立董事王立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王茂祺，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5年7月至今任深圳大学法学院教师，2024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128	55	38	145
销售人员	63	17	9	71
研发人员	51	31	24	58

管理人员	91	28	13	106
员工总计	333	131	84	38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2
硕士	11	16
本科	68	77
专科	67	86
专科以下	186	199
员工总计	333	38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劳动法》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人员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的入职培训、试用期的岗位技能培训、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术培训等，通过培训提升了公司员工素质与能力。

3、离退休职工情况

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公司有一部分退休返聘人员，对于退休返聘人员的工资公司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发放。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各机构运作的制度，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保证了公司高效、合法、透明的经营架构。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

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公司及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目前从事的业务未超出公司核准的经营范围，公司通过其自身开展经营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与经营相关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与公司经营相关的中国境内的房屋、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域名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均由公司独立拥有或使用，不存在被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股东担保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分开并独立运营，不存在与股东或其他主体共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形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与任免，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为员工支付工资，不存在由其他关联方代管、代发工资的情形。公司设置了独立运行的人事行政部，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和社会保障体系。

4、 财务独立的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领薪，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也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银行签署诸如现金管理服务等基于网络服务而形成联动账户业务的协议或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其他任何安排；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在税务部门办理了税务登记手续，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为其股东或关联企业缴纳税款的情形。

5、 机构独立的情况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其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业务部门负责人由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任免。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范运作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 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规范并完善内部控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控制度。通过有效的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

2、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合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但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中，不存在审议需要累积投票的事项。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表决，同时严格落实网络投票的相关要求。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5] 518Z0099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4月23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胡乃鹏	姜祺						
	3年	3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0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5] 518Z0099号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塑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塑股份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塑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中塑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699,952,649.96 元。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五、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实施了相关的分析程序，评估各期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境内销售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寄售客户领用记录、销售发票及销售回款等单据；境外销售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出口退税申报明细、销售发票及销售回款等单据；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客户签收记录或寄售的领用记录，对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估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对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

（7）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实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中塑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30,931,437.66 元，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28,129,094.46 元。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三、10、金融工具”，“五、4、应收账款”。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中塑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减值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并结合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3) 对于划分为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复核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时所使用数据的准确性以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4) 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5)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塑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塑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塑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塑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

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塑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塑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塑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3,714,967.30	110,745,456.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5,271,314.59	175,283.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23,962,924.46	44,910,192.15
应收账款	五、4	202,802,343.20	212,662,316.67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26,756,712.60	19,952,662.07
预付款项	五、6	1,449,922.64	3,837,941.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336,280.05	1,235,995.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73,838,244.62	70,337,940.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9,338,452.91	3,317,935.79
流动资产合计		447,471,162.37	467,175,723.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55,857,057.46	52,767,238.38

在建工程	五、 11	118, 378, 793. 60	3, 958, 345. 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 12	6, 370, 492. 60	3, 752, 868. 43
无形资产	五、 13	37, 045, 462. 57	37, 325, 396. 28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 14	5, 556, 922. 43	7, 176, 179.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5	10, 320, 060. 79	6, 830, 432. 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16	13, 536, 979. 04	205, 375. 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 065, 768. 49	112, 015, 835. 92
资产总计		694, 536, 930. 86	579, 191, 559. 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8	-	37, 992, 242. 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9	-	26, 180, 886. 75
应付账款	五、 20	131, 384, 785. 79	95, 939, 279. 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 21	165, 725. 00	137, 483.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 22	15, 089, 898. 66	7, 894, 147. 66
应交税费	五、 23	4, 401, 323. 49	9, 178, 170. 55
其他应付款	五、 24	2, 744, 242. 20	3, 294, 012. 85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25	3, 224, 789. 60	1, 420, 546. 34
其他流动负债	五、 26	14, 738, 355. 15	33, 772, 744. 16
流动负债合计		171, 749, 119. 89	215, 809, 513. 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 27	54, 177, 215. 22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3,380,199.51	2,561,135.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9	3,527,999.83	3,751,99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1,119,569.77	795,780.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204,984.33	7,108,915.31
负债合计		233,954,104.22	222,918,428.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36,998,595.00	36,998,5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219,642,410.94	216,823,429.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18,499,297.50	10,515,661.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3	184,012,574.64	91,935,444.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9,152,878.08	356,273,130.83
少数股东权益		1,429,948.5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0,582,826.64	356,273,13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4,536,930.86	579,191,559.80

法定代表人：朱怀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愚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112,450.58	70,029,10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12,815.75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034,099.46	43,677,596.54
应收账款	十七、1	224,573,057.17	259,171,737.15
应收款项融资		26,606,712.60	10,285,976.11
预付款项		4,866,901.93	3,693,991.8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5,270,787.70	3,151,308.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938,568.08	70,758,561.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55	515,445.73
流动资产合计		477,415,673.82	461,283,722.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5,507,761.29	83,977,761.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50,541.67	9,795,437.45
在建工程		128,318.59	824,601.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07,060.01	645,027.96
无形资产		1,365,518.25	888,509.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2,219.79	1,892,94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5,957.5	2,098,94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3,913.16	166,375.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211,290.26	100,289,606.17
资产总计		589,626,964.08	561,573,329.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37,992,24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26,180,886.75
应付账款		98,027,411.30	95,196,483.9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61,563.93	3,784,549.72
应交税费		5,649,789.59	6,539,857.25
其他应付款		1,280,254.55	2,433,190.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	77,564.9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7,235.06	345,881.28
其他流动负债		13,887,985.90	32,730,071.19
流动负债合计		127,834,240.33	205,280,72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89,685.69	462,607.8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6,059.00	96,754.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05,744.69	559,362.00
负债合计		130,639,985.02	205,840,09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6,998,595.00	36,998,5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2,538,362.23	219,719,380.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99,297.50	10,515,661.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0,950,724.33	88,499,60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58,986,979.06	355,733,238.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589,626,964.08	561,573,329.0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699,952,649.96	536,778,893.2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699,952,649.96	536,778,893.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6,910,672.87	440,679,884.6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485,544,910.59	367,593,029.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5	3,444,350.86	2,699,896.70
销售费用	五、36	29,187,129.19	23,794,927.62
管理费用	五、37	33,256,064.12	29,945,323.77
研发费用	五、38	25,341,186.69	15,741,441.86

财务费用	五、39	137,031.42	905,265.60
其中：利息费用		683,111.49	1,153,962.72
利息收入		450,664.31	594,779.74
加：其他收益	五、40	4,488,162.43	5,374,841.7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839,118.91	51,684.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83,215.38	8,262.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9,993,982.20	-5,208,251.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4,854,320.47	-491,000.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	19,413.44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13,604,171.14	95,853,958.7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0.92	612.2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160,533.10	2,987,473.7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443,638.96	92,867,097.2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13,422,924.59	13,869,303.9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020,714.37	78,997,793.3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020,714.37	78,997,793.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1.44	-243,203.78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060,765.81	79,240,997.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020,714.37	78,997,793.3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060,765.81	79,240,997.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51.44	-243,203.7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0	2.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0	2.26

法定代表人：朱怀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愚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62,353,608.53	493,464,421.3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91,268,790.94	367,957,410.59
税金及附加		2,046,758.84	1,661,917.11
销售费用		7,592,471.70	5,066,776.56
管理费用		22,448,572.81	18,913,379.24
研发费用		24,969,904.28	15,633,608.19
财务费用		694,793.78	946,354.13
其中：利息费用		1,093,993.14	733,960.50
利息收入		297,557.35	60,932.14
加：其他收益		4,191,508.44	4,993,589.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85,226.62	-571,30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8,666.94	-2,152,338.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54,320.47	-491,000.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583,397.71	85,063,920.53
加：营业外收入		0.01	606.33

减：营业外支出		86,487.61	2,960,234.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496,910.11	82,104,292.17
减：所得税费用		14,062,151.17	11,309,05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434,758.94	70,795,241.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434,758.94	70,795,241.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434,758.94	70,795,241.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778,326.32	367,584,761.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	8,144,549.20	3,316,56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922,875.52	370,901,33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646,091.68	203,626,903.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04,222.40	50,290,56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80,301.67	35,653,92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	32,563,806.88	24,625,44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794,422.63	314,196,83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28,452.89	56,704,49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000,000.00	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0,434.00	140,30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4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418,859.00	41,152,303.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887,633.54	40,919,191.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8,000,000.00	4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2)	191,300.00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078,933.54	82,919,19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60,074.54	-41,766,88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128,424.46	47,953,670.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3)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98,424.46	98,153,67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953,670.50	76,509,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6,392.54	1,064,913.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3)	4,651,292.28	3,106,91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51,355.32	80,681,23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7,069.14	17,472,437.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144.93	325,97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31,407.58	32,736,022.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655,070.74	71,919,047.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23,663.16	104,655,070.74

法定代表人：朱怀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愚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290,176.39	357,885,473.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1,590.48	2,584,56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691,766.87	360,470,04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744,656.81	221,821,193.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 580, 657. 05	30, 528, 426. 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 340, 818. 83	26, 611, 221. 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438, 394. 85	16, 701, 292. 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 104, 527. 54	295, 662, 134. 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 587, 239. 33	64, 807, 907. 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 000, 000. 00	10, 000, 000. 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6, 541. 71	7, 682. 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000,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 586, 541. 71	10, 007, 682. 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 369, 327. 66	3, 886, 995. 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 530, 000. 00	60, 000, 000. 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000,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 899, 327. 66	64, 886, 995. 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 312, 785. 95	-54, 879, 312. 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000, 000. 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 953, 670. 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 000.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 153, 670. 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 953, 670. 50	61, 509, 4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6, 392. 54	701, 497. 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55, 939. 98	1, 815, 020. 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 356, 003. 02	64, 025, 917. 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56, 003. 02	34, 127, 752. 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5, 279. 21	356, 788. 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 729. 57	44, 413, 135. 6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938, 719. 97	19, 525, 584.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 112, 449. 54	63, 938, 719. 9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998,595.00			216,823,429.50					10,515,661.92		91,935,444.41		356,273,13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998,595.00			216,823,429.50					10,515,661.92		91,935,444.41		356,273,13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18,981.44					7,983,635.58		92,077,130.23	1,429,948.56	104,309,695.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060,765.81	-40,051.44	100,020,714.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8,981.44							1,470,000.00	4,288,981.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70,000.00	1,4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8,981.44							2,818,981.4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983,635.58		-7,983,635.58				
1. 提取盈余公积						7,983,635.58		-7,983,635.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998,595.00			219,642,410.94			18,499,297.50		184,012,574.64	1,429,948.56	460,582,826.64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51,300.00				164,716,090.92				3,436,137.74		19,773,971.50	243,203.78	223,220,703.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51,300.00				164,716,090.92				3,436,137.74		19,773,971.50	243,203.78	223,220,703.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47,295.00				52,107,338.58				7,079,524.18		72,161,472.91	-243,203.78	133,052,426.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240,997.09	-243,203.78	78,997,793.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947,295.00				52,107,338.58								54,054,633.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7,295.00				46,826,289.91								48,773,584.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81,048.67							5,281,048.6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79,524.18		-7,079,524.18			
1. 提取盈余公积							7,079,524.18		-7,079,524.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998,595.00			216,823,429.50			10,515,661.92		91,935,444.41		356,273,130.83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朱怀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愚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24 年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998,595.00				219,719,380.79				10,515,661.92		88,499,600.97	355,733,23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998,595.00				219,719,380.79				10,515,661.92		88,499,600.97	355,733,23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18,981.44				7,983,635.58		92,451,123.36	103,253,740.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434,758.94	100,434,758.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818,981.44							2,818,981.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8,981.44						2,818,981.4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983,635.58		-7,983,635.58		
1. 提取盈余公积							7,983,635.58		-7,983,635.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998,595.00				222,538,362.23			18,499,297.50		180,950,724.33	458,986,979.06
----------	---------------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2023年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51,300.00				167,612,042.21				3,436,137.74		24,783,883.38	230,883,36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51,300.00				167,612,042.21				3,436,137.74		24,783,883.38	230,883,36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47,295.00				52,107,338.58				7,079,524.18		63,715,717.59	124,849,875.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795,241.77	70,795,241.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947,295.00				52,107,338.58						54,054,633.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7,295.00				46,826,289.91						48,773,584.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5,281,048.67						5,281,048.6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79,524.18		-7,079,524.18	
1. 提取盈余公积									7,079,524.18		-7,079,524.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998,595.00				219,719,380.79			10,515,661.92		88,499,600.97	355,733,238.68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原东莞市信诺橡塑工业有限公司。

2009年8月,朱怀才、朱怀玉、徐久升、刘传勇、欧阳启潘以货币出资500万元,设立东莞市信诺橡塑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塑有限”)。上述出资业经东莞市德信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8月28日、2010年6月29日出具《验资报告》(德信康验字[2009]第0423号)、《验资报告》(德信康验字[2010]第0194号)予以验证。2009年9月18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91441900694761137F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年2月10日,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朱怀才增资300万元、朱怀玉增资50万元、徐久升增资50万元、刘传勇增资50万元、欧阳启潘增资50万元。

2012年3月1日,欧阳启潘与朱怀才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协议》,约定欧阳启潘将其持有中塑有限的100万元注册资本以315万元作价转让给朱怀才;同日,刘传勇与朱怀才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协议》,约定刘传勇将其持有的中塑有限的100万元注册资本以315万元作价转让给朱怀才。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欧阳启潘、刘传勇分别将其持有的10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朱怀才,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2月25日,徐久升与朱怀才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协议》,约定徐久升将其持有中塑有限的100万元注册资本以100万元作价转让给朱怀才。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徐久升将其持有的10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朱怀才,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5 月 30 日，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朱怀才增资 1,800 万元、朱怀玉增资 2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18 日，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3,333.3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33.33 万元由深圳市众行致远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行致远”）认缴。

2021 年 9 月 20 日，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3,43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2.67 万元由深圳市至诚至信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至诚至信”）认缴。

2021 年 9 月 25 日，朱怀才与邓莲芳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朱怀才将其持有中塑有限的 333.33 万元注册资本以 1 元转让给邓莲芳。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朱怀才将其持有的 333.33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邓莲芳，并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10 月 11 日，朱怀才与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小担创投”）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朱怀才将其持有中塑有限的 103.08 万元注册资本以 1,500 万元转让给中小担创投。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朱怀才将其持有的 103.08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中小担创投，并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10 月 15 日，朱怀才与汤际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朱怀才将其持有中塑有限的 103.08 万元注册资本以 1,500 万元转让给汤际瑜。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朱怀才将其持有的 103.08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汤际瑜，并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12 月 15 日，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3,607.8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71.80 万元由深圳市洛盈华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洛盈华盛”）认缴。

2022 年 4 月 14 日，中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减少注册资本至 3,505.13 万元，由至诚至信减资 102.67 万元。

2022 年 6 月 28 日，广东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整体变更为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广东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 19,399.05 万元，经评估的账面净资产为 21,996.84

万元。广东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后确定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35,051,300.00 元（其中净资产中的 35,051,300.00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每股面值 1.00 元。上述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15 号）予以验证。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换发了注册号为 91441900694761137F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份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朱怀才	2,160.51	61.64
2	邓莲芳	333.33	9.51
3	深圳市众行致远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3	9.51
4	朱怀玉	300.00	8.56
5	深圳市洛盈华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0	4.90
6	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08	2.94
7	汤际瑜	103.08	2.94
合计		3,505.13	100.00

2023 年 12 月 5 日，朱怀玉、广东瑞浩中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浩中塑”）与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朱怀玉将其持有公司的 74.7761 万元注册资本以 1,920 万元转让给瑞浩中塑。

2023 年 12 月 8 日，广东粤科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科新材”）、广东粤科华侨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科华侨”）与公司、朱怀才签订《投资协议》，约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94.7295 万元，其中粤科新材认缴 116.8377 万元，粤科华侨认缴 77.8918 万元。

2023 年 12 月 11 日，朱怀才、洛盈华盛与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朱怀才将其持有公司的 116.8377 万元注册资本以 3,000 万元转让给洛盈华盛。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1）同意粤科新材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16.8377 万元，粤科华侨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77.8918 万元；（2）同意朱怀才将其持有公司的 116.8377 万元注册资本以 3,000 万元转让给洛盈华盛；（3）同意朱怀玉将其持有公司的 74.7761 万元注册资本以 1,920 万元转让给瑞浩中塑；（4）同意公司因公司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发生变更等修订《公司章程》。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份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朱怀才	2,043.6723	55.24
2	邓莲芳	333.3300	9.01
3	深圳市众行致远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300	9.01
4	深圳市洛盈华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6377	7.80
5	朱怀玉	225.2239	6.09
6	广东粤科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8377	3.16
7	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0800	2.79
8	汤际瑜	103.0800	2.79
9	广东粤科华侨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7.8918	2.11
10	广东瑞浩中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7761	2.00
合计		3,699.8595	100.00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步步高路355号。法定代表人朱怀才。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工程塑料及特种新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2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2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

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

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

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

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账龄组合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至2年	20%	20%
2至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

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项 目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项 目	转固标准和时点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检测和评估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商品销售确认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内销收入：A、由公司负责运输的，将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B、由客户上门提货的，经客户或客户委托的运输方签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C、通过寄售模式销售的，公司按照与客户对账的当月实际领用数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办理完成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或提单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研发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尚不能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完成时确认。

26.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

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3。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工作量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

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9.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附注三、11 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

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文件的规定。执行该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文件的规定。执行该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增加值	13%、6%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缴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8.2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市宝利金特种塑料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香港中塑集团有限公司	8.25%、16.5%
东莞市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得了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440026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本公司已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 2024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同时适用研发加计扣除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苏州市宝利金特种塑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政策。重庆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起适用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18 年 3 月 21 日，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通过《2017 年税务（修订）（第 7 号）条例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或“利得税两级制”），引入利得税两级制。《草案》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签署成为法律并于次日公布（将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根据利得税两级制，符合资格的香港公司首个 2,000,000.00 港元应税利润的利得税率为 8.25%，而超过

2,000,000.00 港元的应税利润则按 16.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香港中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两级制。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072.10	966.90
银行存款	73,710,891.06	104,654,103.84
其他货币资金	4.14	6,090,385.71
合计	73,714,967.30	110,745,456.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87,691.30	3,751,445.14

注 1：货币资金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减少 33.44%，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 2024 年末未到期导致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注 2：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24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 191,300.00 元系临时用地复垦监管止付资金使用受限。除此之外，期末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12,815.75	-
其中：结构性存款	35,012,815.7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8,498.84	175,283.46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58,498.84	175,283.46
合计	35,271,314.59	175,283.46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116,915.11	-	20,116,915.11
商业承兑汇票	4,048,430.89	202,421.54	3,846,009.35
合计	24,165,346.00	202,421.54	23,962,924.46

(续上表)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4,910,192.15	-	44,910,192.15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44,910,192.15	-	44,910,192.15

(2) 本年年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各期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10,424,528.8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10,424,528.80

(3) 本年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 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 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4,716,810.90	-	33,754,871.35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14,716,810.90	-	33,754,871.3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0,116,915.11	83.25	-	-	20,116,915.11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4,048,430.89	16.75	202,421.54	5.00	3,846,009.35
合计	24,165,346.00	100.00	202,421.54	0.84	23,962,924.46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5,555,017.18	223,847,026.87
1 至 2 年	610,164.00	5,738,787.70
2 至 3 年	3,485,948.24	253,514.00
3 年以上	1,280,308.24	1,035,656.50
小计	230,931,437.66	230,874,985.07
减：坏账准备	28,129,094.46	18,212,668.40
合计	202,802,343.20	212,662,316.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072,083.43	9.56	17,681,635.74	80.11	4,390,447.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859,354.23	90.44	10,447,458.72	5.00	198,411,895.51
组合 2：应收账款龄组合客户	208,859,354.23	90.44	10,447,458.72	5.00	198,411,895.51
合计	230,931,437.66	100.00	28,129,094.46	12.18	202,802,343.20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甘肃盛益康医疗器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8,950.00	358,95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东莞市鸿健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24,000.00	224,000.00	100.00	法人被限高
东莞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0,729,640.37	10,729,640.37	100.00	破产重整中，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华辉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1,678,852.94	1,678,852.94	100.00	法人触犯刑事案件，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富弘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51,735.00	151,735.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	524,971.50	503,322.56	95.88	失信被执行人
东莞市春露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5,746.80	15,746.8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深圳市比克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1,446,912.50	76,095.04	5.26	失信被执行人
深圳市德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	2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本炜技术（盐城）有限公司	5,995,962.58	2,997,981.29	50.00	经营困难，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深圳市康铨机电有限公司	338,587.74	338,587.74	100.00	公司破产
江西祥喆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580,224.00	580,224.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22,072,083.43	17,681,635.74	80.11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应收账款龄组合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8,829,414.23	10,441,470.72	5.00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29,940.00	5,988.00	20.00
合计	208,859,354.23	10,447,458.72	5.0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15,577.76	14,203,117.18	3,765,787.68	—	328,728.48	— 17,681,635.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97,090.64	—849,631.92	—	—	—	— 10,447,458.72
合计	18,212,668.40	13,353,485.26	3,765,787.68	—	328,728.48	— 28,129,094.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17,477,814.60	7.57	873,890.73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501,066.67	5.41	625,053.33
东莞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0,729,640.37	4.65	10,729,640.37
惠州市天恩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8,171,362.10	3.54	408,568.11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7,585,300.00	3.28	379,265.00
合计	56,465,183.74	24.45	13,016,417.54

注 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包括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注 2：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东莞华誉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省西勤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南昌春勤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注 3：惠州市天恩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包括惠州市天恩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贝斯天泰科技有限公司；

注 4：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包括惠州市盈旺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盈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9,509,471.46	15,208,663.43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7,628,674.88	4,993,682.78
合计	27,138,146.34	20,202,346.21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7,138,146.34	1.41	381,433.74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19,509,471.46	-	-	
组合 2：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7,628,674.88	5.00	381,433.74	
合计	27,138,146.34	1.41	381,433.74	

本年年末无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类 别	2023 年 12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249,684.14	131,749.60	-	-	-	381,433.74
合计	249,684.14	131,749.60	-	-	-	381,433.74

(4) 本年年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各期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9,665,972.24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	-
合计	-	9,665,972.24

(5) 本年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 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 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838,060.02	-	38,178,574.10	-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233,792.37	-	1,142,060.50	-
合计	128,071,852.39	-	39,320,634.60	-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43,398.59	99.55	3,709,639.74	96.66
1 至 2 年	6,524.05	0.45	128,301.89	3.34
合计	1,449,922.64	100	3,837,941.6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379,374.00	26.17
太原科技大学	323,624.57	22.32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291,262.14	20.09
KURARAY CO., LTD.	140,892.64	9.72
骏业国际商管有限公司	75,032.11	5.17
合计	1,210,185.46	83.47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36,280.05	1,235,995.61
合计	336,280.05	1,235,995.6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3,677.94	1,172,040.02
1至2年	71,320.00	39,160.00
2至3年	38,460.00	182,459.19
3年以上	663,307.76	486,208.57
小计	1,046,765.70	1,879,867.78
减：坏账准备	710,485.65	643,872.17
合计	336,280.05	1,235,995.6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和押金	818,267.76	1,784,947.76
备用金	10,000.00	-
代扣代缴款	201,587.48	74,920.02
往来款	16,910.46	20,000.00
小计	1,046,765.70	1,879,867.78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710,485.65	643,872.17
合计	336,280.05	1,235,995.6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46,765.70	710,485.65	336,280.0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046,765.70	710,485.65	336,280.0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3：账龄组合	1,046,765.70	67.87	710,485.65	336,280.05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1,046,765.70	67.87	710,485.65	336,280.05	

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879,867.78	643,872.17	1,235,995.61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879,867.78	643,872.17	1,235,995.6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3：账龄组合	1,879,867.78	34.25	643,872.17	1,235,995.61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1,879,867.78	34.25	643,872.17	1,235,995.6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3,872.17	72,113.48	-	5,500.00	-	710,485.65
合计	643,872.17	72,113.48	-	5,500.00	-	710,485.65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长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339,120.00	1年内、3年以上	32.40	322,932.00
深圳金利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203,465.40	2年以上	19.44	187,056.90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100,000.00	3年以上	9.55	100,000.00
陕西中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69,009.36	1年内、3年以上	6.59	68,553.36
东莞市国淳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51,000.00	1-2年	4.87	10,200.00
合计	—	762,594.76	—	72.85	688,742.26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785,216.45	5,795,641.67	38,989,574.78
库存商品	38,325,354.48	5,898,718.72	32,426,635.76
发出商品	2,422,034.08	-	2,422,034.08
合计	85,532,605.01	11,694,360.39	73,838,244.62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489,464.98	5,026,991.57	41,462,473.41
库存商品	32,179,607.26	3,633,746.50	28,545,860.76
发出商品	329,605.88	-	329,605.88
合计	78,998,678.12	8,660,738.07	70,337,940.05

(2)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26,991.57	1,237,745.35	-	469,095.25	-	5,795,641.67
库存商品	3,633,746.50	3,616,575.12	-	1,351,602.90	-	5,898,718.72
合计	8,660,738.07	4,854,320.47	-	1,820,698.15	-	11,694,360.39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净额	8,672,006.85	3,207,906.11
预缴企业所得税	666,165.51	101,520.84
预缴关税	280.55	8,508.84
合计	9,338,452.91	3,317,935.79

10.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55,857,057.46	52,767,238.3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5,857,057.46	52,767,238.38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	22,218,932.60	42,167,388.03	5,008,103.57	7,899,999.95	77,294,424.15
2. 本期增加金额	-	3,575,752.20	663,753.33	5,656,755.85	9,896,261.38
(1) 购置	-	-0.05	549,194.93	113,767.93	662,962.81
(2) 在建工程转入	-	3,575,752.25	114,558.40	5,542,987.92	9,233,298.5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94,954.02	-	31,761.02	226,715.04
(1) 处置或报废	-	194,954.02	-	31,761.02	226,715.04
4. 2024年12月31日	22,218,932.60	45,548,186.21	5,671,856.90	13,524,994.78	86,963,970.49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2月31日	3,430,048.02	12,149,041.07	3,162,977.34	4,532,086.30	23,274,152.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5,399.40	3,599,694.30	831,996.43	1,273,587.83	6,760,677.96
(1) 计提	1,055,399.40	3,599,694.30	831,996.43	1,273,587.83	6,760,67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5,136.55	-	25,814.15	180,950.70
(1) 处置或报废	-	155,136.55	-	25,814.15	180,950.70
4. 2024年12月31日	4,485,447.42	15,593,598.82	3,994,973.77	5,779,859.98	29,853,879.99
三、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	1,253,033.04	-	-	1,253,033.0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2024年12月31日	-	1,253,033.04	-	-	1,253,033.0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7,733,485.18	28,701,554.35	1,676,883.13	7,745,134.80	55,857,057.46
2.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788,884.58	28,765,313.92	1,845,126.23	3,367,913.65	52,767,238.38

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1.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18,378,793.60	3,958,345.36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工程物资	-	-
合计	118,378,793.60	3,958,345.36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类	117,737,023.69	-	117,737,023.69	3,133,743.58	-	3,133,743.58
安装工程、设备类	641,769.91	-	641,769.91	824,601.78	-	824,601.78
合计	118,378,793.60	-	118,378,793.60	3,958,345.36	-	3,958,345.36

③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 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2024年 12月31日
洪梅基地建 设工程	40,391.23	3,133,743.58	114,401,445.25	-	-	117,535,188.83
合计	-	3,133,743.58	114,401,445.25	-	-	117,535,188.8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洪梅基地建设工程	26.05	25.00	277,149.31	277,149.31	2.95	自有资金及借款
合计	-	-	-	-	-	

12.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	9,554,237.66	9,554,237.66
2. 本期增加金额	5,768,392.60	5,768,392.60
3. 本期减少金额	5,447,358.45	5,447,358.45
4. 2024年12月31日	9,875,271.81	9,875,271.81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2月31日	5,801,369.23	5,801,36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6,219.35	3,126,219.35
(1) 计提	3,126,219.35	3,126,219.35
3. 本期减少金额	5,422,809.37	5,422,809.37
(1) 处置	5,422,809.37	5,422,809.37
4. 2024年12月31日	3,504,779.21	3,504,779.21
三、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4年12月31日	-	-
四、账面价值		
1.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370,492.60	6,370,492.60
2.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752,868.43	3,752,868.43

说明：本期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126,219.35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1,582,059.65 元；计入研发费用的折旧费为 233,687.78 元；计入制造费用的折旧费为 1,132,198.77 元；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为 178,273.15 元。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847,116.00	1,555,347.92	39,402,463.92
2. 本期增加金额	—	765,486.73	765,486.73
(1) 购置	—	765,486.73	765,486.7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847,116.00	2,320,834.65	40,167,950.65
二、累计摊销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0,229.32	666,838.32	2,077,06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756,942.36	288,478.08	1,045,420.44
(1) 计提	756,942.36	288,478.08	1,045,420.4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167,171.68	955,316.40	3,122,488.08
三、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5,679,944.32	1,365,518.25	37,045,462.57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436,886.68	888,509.60	37,325,396.28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 少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95,854.84	-	30,824.76	-	65,030.08
装修支出	6,263,221.24	464,996.61	1,982,351.32	-	4,745,866.5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817,103.18	236,118.96	307,196.32	-	746,025.82
合计	7,176,179.26	701,115.57	2,320,372.40	-	5,556,922.43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47,393.43	1,942,109.02	9,913,771.11	1,487,065.67
信用减值准备	29,423,435.39	7,065,238.46	19,106,224.71	4,342,724.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润	512,168.92	76,825.34	577,876.76	86,68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 始投资调整	193,475.02	48,368.76	276,690.40	69,172.60
可抵扣亏损	91,747.22	22,936.81	39,077.24	9,769.31
租赁负债	6,604,989.11	1,164,582.40	3,981,681.69	835,019.38
合计	49,773,209.09	10,320,060.79	33,895,321.91	6,830,432.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使用权资产	6,370,492.60	1,119,569.77	3,752,868.43	795,780.09
合计	6,370,492.60	1,119,569.77	3,752,868.43	795,780.0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9,569.77	9,200,491.02	795,780.09	6,034,652.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9,569.77	-	795,780.09	-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536,979.04	-	13,536,979.04	205,375.35	-	205,375.35
合计	13,536,979.04	-	13,536,979.04	205,375.35	-	205,375.35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4	4.14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1,300.00	191,300.00	支付受限	临时用地复垦监管止付资金
应收票据	14,716,810.90	14,716,810.90	已背书	用于票据背书
无形资产	31,857,900.00	31,008,356.00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46,766,015.04	45,916,471.04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90,385.71	6,090,385.71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9,665,972.24	9,665,972.24	质押	质押借款
应收票据	20,090,501.04	20,090,501.04	质押	质押借款
应收票据	33,754,871.35	33,754,871.35	已背书	用于票据背书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合计	69,601,730.34	69,601,730.34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	37,953,670.50
应付利息	-	38,571.97
合计	-	37,992,242.47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26,180,886.7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26,180,886.75

20.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99,489,115.36	91,051,735.98
设备款	450,511.27	1,383,367.79
工程款	27,247,133.85	29,686.50
其他	4,198,025.31	3,474,489.51
合计	131,384,785.79	95,939,279.78

(2) 本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165,725.00	137,483.10
合计	165,725.00	137,483.10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894,147.66	62,448,804.47	55,323,168.02	15,019,784.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60,506.03	3,090,391.48	70,114.55
三、辞退福利	-	25,500.00	25,500.00	-
合计	7,894,147.66	65,634,810.50	58,439,059.50	15,089,898.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64,842.66	57,505,916.81	50,408,984.22	14,961,775.25
二、职工福利费	-	3,328,708.99	3,303,255.99	25,453.00
三、社会保险费	405.00	866,159.33	865,675.47	888.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0.50	700,599.75	700,163.84	746.41
工伤保险费	-	136,234.28	136,186.33	47.95
生育保险费	94.50	29,325.30	29,325.30	94.50
四、住房公积金	26,900.00	724,019.34	721,252.34	29,66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0.00	24,000.00	24,000.00	2,000.00
合计	7,894,147.66	62,448,804.47	55,323,168.02	15,019,784.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1. 基本养老保险	-	3,020,825.70	2,950,732.95	70,092.75
2. 失业保险费	-	139,680.33	139,658.53	21.80
合计	-	3,160,506.03	3,090,391.48	70,114.55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407,497.60	7,979,400.59
增值税	364,972.18	662,982.09
土地使用税	33,335.50	33,335.50
房产税	54,230.65	54,230.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331.89	95,893.32
教育附加	54,034.61	51,381.19
地方教育附加	36,023.06	34,254.12
印花税	148,390.50	122,077.04
个人所得税	205,507.50	144,616.05
合计	4,401,323.49	9,178,170.55

24.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744,242.20	3,294,012.85
合计	2,744,242.20	3,294,012.85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和押金	578,314.33	57,014.33
应付代扣代缴款	350.00	58,920.46
应付其他往来款	228,756.39	101,658.60
应付费用类款项	1,936,821.48	3,076,419.46
合计	2,744,242.20	3,294,012.85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24,789.60	1,420,546.34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3,224,789.60	1,420,546.34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14,716,810.90	33,754,871.35
待转销项税额	21,544.25	17,872.81
合计	14,738,355.15	33,772,744.16

2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54,128,424.46	-
应付利息	48,790.76	-
小计	54,177,215.2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合计	54,177,215.22	-

28.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6,892,730.64	4,223,614.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87,741.53	241,932.57
小计	6,604,989.11	3,981,681.6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24,789.60	1,420,546.34
合计	3,380,199.51	2,561,135.35

29. 递延收益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51,999.87	-	224,000.04	3,527,999.83	收到政府补助款
合计	3,751,999.87	-	224,000.04	3,527,999.83	

(续上表)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75,999.91	-	224,000.04	3,751,999.87	收到政府补助款
合计	3,975,999.91	-	224,000.04	3,751,999.87	

30. 股本

股东名称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期末股 权比例 (%)
朱怀才	20,436,723.00	-	-	20,436,723.00	55.24
邓莲芳	3,333,300.00	-	-	3,333,300.00	9.01
深圳市众行致远咨询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333,300.00	-	-	3,333,300.00	9.01
深圳市洛盈华盛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886,377.00	-	-	2,886,377.00	7.80
朱怀玉	2,252,239.00	-	-	2,252,239.00	6.09
广东粤科新材料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168,377.00	-	-	1,168,377.00	3.16
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1,030,800.00	-	-	1,030,800.00	2.79
汤际瑜	1,030,800.00	-	-	1,030,800.00	2.79
广东粤科华侨创新创 业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778,918.00	-	-	778,918.00	2.11
广东瑞浩中塑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747,761.00	-	-	747,761.00	2.00
合计	36,998,595.00	-	-	36,998,595.00	100.00

31.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5,525,537.36	-	-	205,525,537.36
其他资本公积	11,297,892.14	2,818,981.44	-	14,116,873.58
合计	216,823,429.50	2,818,981.44	-	219,642,410.94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因股份支付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818,981.44 元。

32.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变更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 积	10,515,661. 92	-	10,515,661 .92	7,983,635. 58	-	18,499,297. 50
合计	10,515,661. 92	-	10,515,661 .92	7,983,635. 58	-	18,499,297. 50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不再提取。

3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1,935,444.41	19,773,971.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935,444.41	19,773,971.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060,765.81	79,240,997.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83,635.58	7,079,524.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012,574.64	91,935,444.41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9, 196, 857. 15	475, 326, 046. 45	528, 026, 844. 90	359, 238, 839. 05
其他业务	10, 755, 792. 81	10, 218, 864. 14	8, 752, 048. 38	8, 354, 190. 00
合计	699, 952, 649. 96	485, 544, 910. 59	536, 778, 893. 28	367, 593, 029. 05

3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 157, 216. 15	987, 566. 51
教育费附加	636, 628. 36	542, 847. 45
地方教育附加	424, 418. 88	361, 898. 27
房产税	223, 832. 18	162, 691. 9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8, 088. 00	102, 460. 81
车船使用税	1, 200. 00	2, 400. 00
印花税	852, 967. 29	540, 031. 72
合计	3, 444, 350. 86	2, 699, 896. 70

36.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1, 448, 447. 99	16, 084, 003. 72
业务招待费	3, 337, 158. 43	2, 446, 245. 55
股份支付	1, 561, 144. 13	1, 089, 698. 36
差旅费	1, 479, 131. 32	1, 422, 609. 38
车辆使用费	750, 954. 68	1, 217, 964. 29
其他费用	610, 292. 64	1, 534, 406. 32
合计	29, 187, 129. 19	23, 794, 927. 62

37.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6, 902, 592. 48	13, 453, 985. 49
中介费	6, 496, 148. 89	3, 204, 831. 01
折旧与摊销	4, 371, 115. 81	4, 900, 573. 91
股份支付	878, 664. 38	3, 859, 281. 76
业务招待费	830, 985. 38	1, 007, 516. 64
其他费用	3, 776, 557. 18	3, 519, 134. 96

合计	33, 256, 064. 12	29, 945, 323. 77
----	------------------	------------------

38.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9, 641, 499. 61	8, 137, 892. 37
材料费用	7, 598, 540. 74	3, 486, 449. 32
检测和评估费	2, 667, 101. 80	1, 131, 926. 77
委托研发费	1, 833, 363. 88	356, 475. 55
折旧与摊销	1, 149, 069. 76	470, 221. 85
其他费用	2, 451, 610. 90	2, 158, 476. 00
合计	25, 341, 186. 69	15, 741, 441. 86

39.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683, 111. 49	1, 153, 962. 7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85, 083. 92	146, 328. 65
减：利息收入	450, 664. 31	594, 779. 74
利息净支出	232, 447. 18	559, 182. 98
汇兑损益	-234, 455. 02	160, 642. 33
银行手续费	139, 039. 26	126, 478. 01
其他	-	58, 962. 28
合计	137, 031. 42	905, 265. 60

40.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 342, 675. 27	2, 695, 302. 4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224, 000. 04	224, 000. 04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 府补助	1, 118, 675. 23	2, 471, 302. 42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 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 145, 487. 16	2, 679, 539. 28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0, 384. 17	89, 011. 57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及税费减免	3,115,102.99	2,590,527.7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88,162.43	5,374,841.74	

41.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的投资收益	-14,130.84	-88,618.49
处置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853,249.75	140,303.11
合计	839,118.91	51,684.62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215.38	8,262.52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83,215.38	8,262.52
合计	83,215.38	8,262.52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9,587,697.58	-4,866,688.6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72,113.48	-237,174.85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202,421.54	14,732.5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31,749.60	-119,121.03
合计	-9,993,982.20	-5,208,251.98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存货跌价损失	-4,854,320.47	-403,182.41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87,817.84
合计	-4,854,320.47	-491,000.25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3,764.71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15,648.73
合计	-	19,413.44

4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92	612.24	0.92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106,268.76	2,872,185.93	106,268.7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764.34	107,672.79	45,764.34
赞助费	8,500.00	6,000.00	8,500.00
其他	-	1,615.04	-
合计	160,533.10	2,987,473.76	160,533.10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588,762.84	14,398,608.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65,838.25	-529,304.63
合计	13,422,924.59	13,869,303.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13,443,638.96	92,867,097.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016,545.85	13,930,064.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4,859.01	651,257.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887.24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2,718.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1,992.03	1,520,178.66
使用前期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33,269.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98,641.43	-2,272,385.3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7,862.57
其他	-0.09	-82,499.98
所得税费用	13,422,924.59	13,869,303.94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90,381.57	-
政府补助	1,603,502.40	2,560,313.99
利息收入	450,664.31	594,779.74
其他	0.92	161,475.78
合计	8,144,549.20	3,316,569.51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间费用	32,261,178.86	20,234,869.34
税收滞纳金	106,268.76	2,872,185.9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1,360,200.05
其他	196,359.26	158,186.65
合计	32,563,806.88	24,625,441.9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193,000,000.00	41,000,000.00
合计	193,000,000.00	41,000,000.00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28,000,000.00	4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887,633.54	40,919,191.81
合计	341,887,633.54	81,919,191.81

③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相关的保证金	1,521,300.00	-
其他	57,125.00	-
合计	1,578,425.00	-

④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相关的保证金	191,300.00	-
土地保证金	-	1,000,000.00
合计	191,300.00	1,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贷款保证金	-	200,000.00
合计	-	200,000.00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租赁负债支付租金	3,424,877.19	3,106,918.82
融资服务费用	1,226,415.09	-
合计	4,651,292.28	3,106,918.82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7,992,242.47	-	907,820.57	38,900,063.04	-	-
长期借款	-	54,128,424.46	277,149.31	228,358.55	-	54,177,215.22
租赁负债	3,981,681.69	-	6,519,046.42	3,662,985.69	232,753.31	6,604,989.11
合计	41,973,924.16	54,128,424.46	7,704,016.30	42,791,407.28	232,753.31	60,782,204.33

注 1：租赁负债中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本金和未确认融资费用。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020,714.37	78,997,793.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54,320.47	491,000.25
信用减值损失	9,993,982.20	5,208,251.9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60,677.96	5,970,705.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26,219.35	2,904,595.09
无形资产摊销	408,262.44	535,137.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0,372.40	2,819,672.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413.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64.34	107,672.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215.38	-8,262.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9,759.56	827,983.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3,249.75	-140,30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9,627.93	-799,667.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3,789.68	270,363.08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4,625.04	-26,386,773.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1,901.26	-79,740,545.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25,956.05	61,631,463.90
其他	8,909,363.01	4,034,81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28,452.89	56,704,494.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523,663.16	104,655,070.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655,070.74	71,919,047.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31,407.58	32,736,022.84

说明：其他系股份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73,523,663.16	104,655,070.74
其中：库存现金	4,072.10	966.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519,591.06	104,654,103.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23,663.16	104,655,070.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由
银行存款	191,300.00	-	临时用地复垦监管止付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4.14	6,090,385.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由
银行存款	191, 300. 00	-	临时用地复垦监管止付资金
合计	191, 304. 14	6, 090, 385. 71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314, 169. 67	7. 1884	2, 258, 377. 25
港币	140, 254. 38	0. 9260	129, 875. 56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500, 485. 00	7. 1884	3, 597, 686. 37
港币	77, 742. 50	0. 9260	71, 989. 56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93, 600. 00	7. 1884	672, 834. 2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定依据
香港中塑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人民币	根据公司经营所处经济环境选择

52.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0, 112. 90	8, 151. 58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85, 083. 92	146, 328. 65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 662, 985. 69	3, 115, 070. 40

六、研发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9, 641, 499. 61	8, 137, 892. 37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用	7, 598, 540. 74	3, 486, 449. 32
检测和评估费	2, 667, 101. 80	1, 131, 926. 77
委托外部研究研发费	1, 833, 363. 88	356, 475. 55
折旧与摊销	1, 149, 069. 76	470, 221. 85
其他费用	2, 451, 610. 90	2, 158, 476. 00
合计	25, 341, 186. 69	15, 741, 441. 8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 341, 186. 69	15, 741, 441. 8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新设控股子公司重庆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1%，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中塑新 材料有限公司	1, 000 万 元人民币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商品贸 易	100. 00	-	同一控制 下合并
江西中塑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 司	2, 000 万 元人民币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工业生 产	100. 00	-	同一控制 下合并
苏州市宝利金 特种塑料有限 公司	100 万元 人民币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商品贸 易	100. 00	-	同一控制 下合并
香港中塑集团 有限公司	1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商品贸 易	100. 00	-	设立
东莞市中塑新 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5, 000 万 元人民币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工业生 产	100. 00	-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 万元人民币	重庆市	重庆市	商品贸易	51.00	-	设立

九、政府补助

1. 期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 新增 补助 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 其他 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3,751,999.87	-	-	224,000.04	-	3,527,999.83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3,751,999.87	-	-	224,000.04	-	3,527,999.83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1,342,675.27	2,695,302.46
财务费用	609,793.00	712,834.00
合计	1,952,468.27	3,401,071.4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4.45%（比较期：27.9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2.85%（比较期：92.83%）。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31,099,478.52	4,360.33	46,625.44	234,321.50
其他应付款	2,657,227.87	-	10,000.00	77,014.33
其他流动负债	14,738,355.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4,789.60	-	-	-
租赁负债	-	2,969,728.06	323,973.12	86,498.33
合计	151,719,851.14	2,974,088.39	380,598.56	397,834.1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992,242.47	-	-	-
应付票据	26,180,886.75	-	-	-
应付账款	95,939,279.78	-	-	-
其他应付款	3,294,012.85	-	-	-
其他流动负债	33,772,744.16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0,546.34	-	-	-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租赁负债	-	1,410,472.67	981,287.60	169,375.08
合计	198,599,712.35	1,410,472.67	981,287.60	169,375.08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14,169.67	2,258,377.26	140,254.38	129,875.56
应收账款	500,485.00	3,597,686.37	77,742.50	71,989.56
应付账款	93,600.00	672,834.24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770,460.42	5,456,940.02	5,040.81	4,567.98
应收账款	1,105,127.69	7,827,287.89	-	-
应付账款	208,394.38	1,475,994.88	-	-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④ 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1.83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4,716,810.90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较高，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26,838,060.02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未到期的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233,792.37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贴现或背书后收款凭证持有人无权对公司追偿，故终止确认。
合计	—	142,788,663.29	—	—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26,838,060.02	0.00
应收款项融资中未到期的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背书	1,233,792.37	0.00
合计	—	128,071,852.39	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71,314.59	-	-	35,271,314.59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26,756,712.58	-	26,756,712.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271,314.59	26,756,712.58	-	62,028,027.17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283.46	-	-	175,283.46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19,952,662.07	-	19,952,662.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5,283.46	19,952,662.07	-	20,127,945.53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上市股权投资，以股票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怀才、邓莲芳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朱怀玉	董事、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刘小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
赵建青	独立董事
王茂祺	独立董事
张荣武	独立董事
王立	曾任独立董事
文光会	监事会主席
周小强	监事
曾昭成	职工监事
杨建军	副总经理
袁高明	财务总监
王惠兰	朱怀玉配偶

5.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发生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邓莲芳	房屋建筑物	88,835.40	15,938.73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发生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邓莲芳	房屋建筑物	88,835.40	18,990.82	467,605.28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怀才、邓莲芳、朱怀玉、王惠兰	本公司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最高限额为 7,350.00 万元	2022/5/1	注 1	是
朱怀才、邓莲芳	本公司	6,000.00	2023/4/12	注 2	是
朱怀玉、王惠兰	本公司	6,000.00	2023/4/12	注 2	是
朱怀才、邓莲芳	本公司	3,000.00	2023/9/20	注 3	是
朱怀才、邓莲芳、朱怀玉、王惠兰	本公司	5,000.00	2023/4/12	注 4	是

注 1：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注 2：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

注 3：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 4：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47,398.58	4,187,622.69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邓莲芳	248,781.89	324,864.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邓莲芳	76,082.14	72,896.68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	-	-	-	-	-	-	-
销售人员	-	-	-	-	-	-	-	-
研发人员	-	-	-	-	-	-	-	-
生产人员	-	-	-	-	-	-	-	-
合计	-	-	-	-	-	-	-	-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	-	-	-
销售人员	-	-	-	-
研发人员	-	-	-	-
生产人员	-	-	-	-
合计	-	-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4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权激励协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116,873.58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4 年度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重要参数	—
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878, 664. 38	—
销售人员	1, 561, 144. 13	—
研发人员	231, 846. 35	—
生产人员	147, 326. 58	—
合计	2, 818, 981. 44	—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4, 877, 458. 54	260, 377, 404. 75
1 至 2 年	29, 940. 00	1, 279, 787. 50
2 至 3 年	224, 000. 00	-
3 年以上	358, 950. 00	358, 950. 00
小计	225, 490, 348. 54	262, 016, 142. 25
减： 坏账准备	917, 291. 37	2, 844, 405. 10
合计	224, 573, 057. 17	259, 171, 737. 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2, 950. 00	0. 26	582, 950. 00	100. 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 907, 398. 54	99. 74	334, 341. 37	0. 15	224, 573, 057. 17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项	218, 310, 391. 20	96. 82	-	-	218, 310, 391. 20
组合 2： 应收账龄组合客户	6, 597, 007. 34	2. 92	334, 341. 37	5. 07	6, 262, 665. 97
合计	225, 490, 348. 54	100. 00	917, 291. 37	0. 41	224, 573, 057. 17

本年年末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甘肃盛益康医疗器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8, 950. 00	358, 950. 00	100. 00	失信被执行人

东莞市鸿健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24,000.00	224,000.00	100.00	法人被限高
合计	582,950.00	582,950.00	100.00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8,310,391.20	-	-
合计	218,310,391.20	-	-

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应收账款龄组合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67,067.34	328,353.37	5.00
1-2 年	29,940.00	5,988.00	20.00
合计	6,597,007.34	334,341.37	5.07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44,405.10	-1,927,113.73	-	-	-	917,291.37
合计	2,844,405.10	-1,927,113.73	-	-	-	917,291.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	应收账 款坏账准 备期末余 额
深圳市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11,134,286.89	93.63	-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市宝利金特种塑料有限公司	6,068,865.35	2.69	-
富智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	2,596,572.21	1.15	129,828.61
深圳市易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04,352.50	0.71	80,217.63
香港中塑集团有限公司	1,107,238.96	0.49	-
合计	222,511,315.91	98.68	210,046.24

注 1：富智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包括富智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5,270,787.70	3,151,308.28
合计	25,270,787.70	3,151,308.2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230,210.21	3,155,559.28
1 至 2 年	59,420.00	-
2 至 3 年	-	100,000.00
3 年以上	422,080.00	322,080.00
小计	25,711,710.21	3,577,639.28
减：坏账准备	440,922.51	426,331.00
合计	25,270,787.70	3,151,308.2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和押金	505,480.00	1,487,100.00
备用金	10,000.00	
代扣代缴款	105,190.21	-
往来款	25,091,040.00	2,090,539.28
小计	25,711,710.21	3,577,639.28
减：坏账准备	440,922.51	426,331.00
合计	25,270,787.70	3,151,308.28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5,711,710.21	440,922.51	25,270,787.7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25,711,710.21	440,922.51	25,270,787.7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3：账龄组合	620,670.21	71.04	440,922.51	179,747.70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组合 4：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5,091,040.00	-	-	25,091,040.00	
合计	25,711,710.21	71.04	440,922.51	25,270,787.70	

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577,639.28	426,331.00	3,151,308.28
第二阶段	-	-	-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577,639.28	426,331.00	3,151,308.2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3：账龄组合	1,507,100.00	28.29	426,331.00	1,080,769.00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组合 4：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070,539.28	-	-	2,070,539.28	
合计	3,577,639.28	28.29	426,331.00	3,151,308.28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6,331.00	14,591.51	-	-	-	440,922.51
合计	426,331.00	14,591.51	-	-	-	440,922.51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 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东莞市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5,091,040.00	1 年以 内	97.59	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长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339,120.00	1年内、3年以上	1.32	322,932.00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100,000.00	3年以上	0.39	100,000.00
东莞市国淳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51,000.00	1-2年	0.20	10,200.00
肖博	备用金	10,000.00	1年内	0.05	500.00
合计	—	25,591,160.00	—	99.53	433,632.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5,507,761.29	—	85,507,761.29	83,977,761.29	—	83,977,761.29
合计	85,507,761.29	—	85,507,761.29	83,977,761.29	—	83,977,761.2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 准备余 额
深圳市中塑 新材料有限 公司	13,895,951.29	-	-	13,895,951.29	-	-
江西中塑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中塑（广 州）科技创 新研究有限 公司	-	-	-	-	-	-
香港中塑集 团有限公司	81,810.00	-	-	81,810.00	-	-
东莞市中塑 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重庆中塑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	-1,530,000.00	-	1,530,000.00	-	-
合计	83,977,761.29	1,530,000.00	-	85,507,761.29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深圳市中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95,951.29	-	-	13,895,951.29	-	-
江西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中塑（广州）科技创新研究有限公司	550,000.00	-	550,000.00	-	-	-
香港中塑集团有限公司	81,810.00	-	-	81,810.00	-	-
东莞市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重庆中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34,527,761.29	50,000,000.00	550,000.00	83,977,761.29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1,748,052.00	481,118,512.09	484,720,709.27	359,609,990.50
其他业务	10,605,556.53	10,150,278.85	8,743,712.10	8,347,420.09
合计	662,353,608.53	491,268,790.94	493,464,421.37	367,957,410.59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50,000.00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的投资收益	-14,130.84	-28,988.33
处置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99,357.46	7,682.72
合计	585,226.62	-571,305.61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764.34	-88,25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3,571.22	5,774,664.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6,465.13	148,565.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65,787.6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767.84	2,879,188.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655,631.52	股份支付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385,291.85	-699,849.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91,160.40	901,282.61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94,131.45	1,601,132.45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5,281.44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94,131.45	1,606,413.89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4	2.70	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0	2.50	2.50

②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8	2.26	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8	2.31	2.31

公司名称：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18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764.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3,571.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6,465.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65,787.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767.8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385,291.85
减：所得税影响数	1,891,160.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94,131.4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